



紐奧良華人浸信會

New Orleans Chinese Baptist Church

3413 Continental Dr., Kenner, LA 70065

活水 双月刊

主後二零一一年·二月號 (第 62 期)

Living Water

Bimonthly Newsletter February 2011

耶穌回答說、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這裡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翰福音 4:13-14; 7:37-38)



盛衰興亡

阿姆斯特丹，荷蘭，2010 年 11 月 9 日至 14 日

文=李懋平 / 譯=樊莹

『耶穌出了聖殿，正走的時候，門徒進前來，把殿宇指給祂看。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馬太福音 24:1-2）』

“Oude Kerk” 是荷蘭文“老教堂”之意。從十四世紀開始，位於阿姆斯特丹的聖尼古拉斯教堂，是郊區內最老的教堂，她也見證了昔日荷蘭海上帝國的盛衰興亡。令我對阿姆斯特丹一直仰慕不已的，是因為她的全球性的航海歷史以及令人讚嘆的林布蘭和梵高的荷蘭藝術作品。從另一個角度看，這座被譽為“北方的威尼斯”、運河縱橫交錯的城市倒是與我的家鄉紐奧良有幾分相似。阿姆斯特丹由漁夫和商人所建，他們在阿姆斯特爾河上修築水壩，圍填出土地，一百多條運河交錯連接陸地使水流得到控制。這座城市的大部分地勢低於海平面，不斷受到水災侵襲。1953 年，一場由北部席捲而來的風暴導致 16 英尺的海水倒灌進阿姆斯特丹，直接造成 1,800 多人死亡，許多村莊被毀，大規模的國際援助介入災後救援工作。回想 2005 年 Katrina 颶風襲擊紐奧良，城市一半以上被洪水淹沒，喪生人數與阿姆斯特丹 1953 年的水災相當，成為美國歷史上最為嚴重的自然災害。

歐洲北部的低地國家經常被強盛的鄰國所控制，而荷蘭宗教改革的成功徹底改變了其政治和宗教局勢。荷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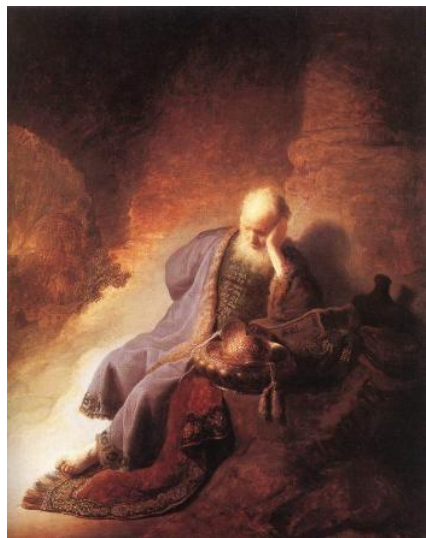
北部的加爾文主義者反抗西班牙的專制統治，從天主教脫離出來並於 1581 年 7 月 6 日宣布獨立，隨之而來長達八十

年（1568 年至 1648 年）的戰爭孕育了荷蘭共和國。戰爭開啟了荷蘭黃金時代，期間從南部到北部的移民潮促進了荷蘭在整個 17 世紀的商業和文化繁榮。荷蘭諸省成為歐洲北部最重要的貿易中心，他們從斯瓦爾巴特群島海運被捕殺的鯨魚，通過荷蘭東印度公司在印度和印度尼西亞進行香料貿易，以及在新阿姆斯特丹（現在的紐約）南非和東西印度群島建立殖民地。然而，文化和經濟的繁榮漸漸使人們離棄加爾文主義，城市也變得越來越世俗，國家逐步遠離神。今天，荷蘭的改革宗基督徒人數僅占全國人數不到



10%（天主教徒占四分之一），大多數人宣稱沒有信仰 或信奉在歐洲日益盛行的伊斯蘭教。在來自世界各地的 旅遊者眼裏，阿姆斯特丹是大麻合法化的色情之都。

『嫉妒、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加拉太 5: 21）



每次在旅行中我最喜歡做的事之一是參觀基督教堂，不論它屬於哪個宗派。神的教會，不論大小或不同的建築物造型，如果敬拜神仍是被來教堂聚會的人，當成是教堂的中心點，我都會感受到神的同在。據聞阿姆斯特丹的老教堂仍然在運作，但當我跨

進這間看似是天主教堂的哥特式圓拱形大門時，我心底冒出一絲冷意。

這裡根本沒有任何莊嚴寧靜或聖潔的平安氣氛，教堂已經變成一幢為某些特殊功能而設的建築物。眼下在教堂內正在進行當地的現代藝術品展覽，令我吃驚的是其中一些藝術作品竟充斥污穢和褻瀆！為了標榜所謂的自由和寬容，這間教會的會眾已經將神聖潔的殿堂淪成買賣市場。難怪我感覺神已經遠離這間教會很久了。

『（耶穌）看見殿裏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坐在那裡。耶穌就拿起繩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趕出殿去，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推翻他們的桌子。又對賣鴿子的人說：“把這些東西拿去！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約翰福音 2: 14-16）

懷著失望沮喪的心離開教堂，然後發現四周已經變成阿姆斯特丹的紅燈區。這裏曾經是阿姆斯特丹最古老的城區，沿岸林立著榆樹和檸檬樹的河道兩旁是精致的荷蘭式

山牆建築。在荷蘭藝術大師們畫筆下呈現出的黃金時代的阿姆斯特丹已淪落為所多瑪和蛾摩拉。我突然想起紐奧良的罪惡之城——法國區內頹廢墮落的 Bourbon 街。在颶風 Katrina 過後我們為了紐奧良的重建向神懇求禱告，可是，我們是否意識到我們城市中的罪惡呢？

『那時候的人又吃又喝，又娶又嫁，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洪水就來，把他們全都滅了。又好像羅得的日子，人又吃又喝，又買又賣，又耕種又蓋造。到羅得出所多瑪那日，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把他們全都滅了。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路加福音 17: 27-30）

拍了一些鄰近建築物細節的照片後我迅速穿過這個敗壞的區域，不想看到四周醜惡的罪。在前一天參觀國立博物館時看到的一副油畫浮現在我腦海裏，那是林布蘭所作的「耶利米哀悼耶路撒冷的毀滅」。儘管在預言中已經發出警告，耶利米還是親眼目睹他所愛的耶路撒冷城被尼布甲尼撒王的軍隊焚毀。林布蘭刻畫出這位先知的痛苦和失望，他全心事奉神卻遭到自己的民眾的反對和嘲諷。沒有人聽他，人人只偏行己意。耶利米不斷地教訓和責備，人們卻充耳不聞。正因如此，他不得不眼見這片他熱愛的土地被洗劫一空，耶路撒冷城被燒為灰燼，殿堂被摧毀。在他看來，自己沒有說服子民，有愧於作神的先知。儘管這並不是他的過錯，但沉重的負罪感肯定盤踞了他的內心。這幅油畫歷歷再現了一位先知的內疚和痛苦。讓我們把這看成是一個警示——作一個好撒瑪利亞人，不要將我們的眼光從正遭受痛苦和墮落的人身上轉開，像那位祭司或利未人一樣（路加福音 10: 25-37）。

荷蘭人有一句諺語：“上帝創造了世界，而窪地荷蘭人以窪地創造了荷蘭。”。如果我們背離神，我們將變得更加膽大和自傲，吹噓自己的成就。但是記住神賞賜也收取（約伯記 1: 21），一場洪水就能摧毀一座強大的城市，使它的人民陷入絕望之中。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什麼去（提摩太前書 6: 7）。讓我們在神面前悔改並祈求祂的赦免和恩典。如聖經在歌羅西書三章二節告訴我們：「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當基督顯現的時候，你也將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

這一生最美的祝福

文 = 刘洋陽



喜歡基督教的人叫“慕道友”，信基督教的人是“基督徒”。我從上大學開始就應當算“慕道友”，那是來源於大學校園自由的氛圍和外國文學課聖經故事給我的興趣。第一次走進教堂是在北京，一個星期天的早上，我那時還不太懂週日做禮拜是怎麼回事，只是很清楚的記得，教堂裡的陽光很溫暖，那些人唱歌特別好聽，陌生人之間也很友好，人人臉上都洋溢着安祥的笑容。

幾年過去了，現在我站在主的面前，即將成為祂的兒女，心裡不止是興奮和激動，更多的是感動。因為我深深地知道，是主引導我走到了祂的面前，即使我以前只是一個“慕道友”，可是主依然保護著我，引導我最終來到祂面前，認識主。在無助的時候，知道可以向主求助。

現在回想，主引導我一步一步走近祂的經過，不禁感到，這是主給我一生最美的祝福。

從小學到工作，一旦我不太努力或者有点沾沾自喜，媽媽總會即時地提醒我：“洋陽，你最近又開始浮躁了。”沒錯，浮躁是我時常要克服的缺點。而最浮躁的階段還應該是工作了三年以後，那時在一個不錯的美國教育項目做中文統籌管理，在同事中是年

齡最小的，可是老板却非常信任我，給了我更多的機會。回想那時，其實是井底之蛙，以為比同齡人見識廣，生活有“質量”。儘管我那時工作很努力，可是一種找不到未來方向的憂慮和危機感一直纏繞著我。2009年，兩件事情讓生活有了轉變。第一是我認識了現在的男朋友，尤伯隆。另一件事就是得了一個到美國做中文助教的機會。這兩件事至今都認為是神特意為我安排而讓我因此走近祂的。為什麼呢？因為通過和尤伯隆相愛，我認識了三寶阿姨，尤叔叔善良熱情的一家人。他們帶我走進 UNO 團契，走進教會，又讓我結識了更多和他們一樣善良的長輩和弟兄姐妹。而到美國做助教不僅讓我了解了美國社會，從而促使我開始考 GRE，申請研究生。更向我打開了通向美好信仰的一個大門。

剛到美國的第一個星期，三寶阿姨送給了一本聖經新約的中英文版本。阿姨說：“洋陽，你到北邊去教書，一個人寂寞了或者鬱悶的時候就看看這本書。”那時我還想不到這本小冊子日後會對我有那麼大的影響。

2009年秋天是一生中最痛苦的階段。我隻身在美國工作讀書，媽媽卻在中國診患了乳腺癌。起初媽媽想隱瞞病情怕我擔心，可是最後我還是知道了。當我從網上攝像看到媽媽掉光了所有的頭髮，蒼白的臉上失去了往日的神采；我想，為什麼，為什麼生活這麼不公平，要讓像媽媽這樣一位善良，美麗而且已經經歷過人生很多不幸的女人再承受這麼大的痛苦。每晚入睡時，只要閉上眼睛，媽媽那張掉光頭髮蒼白的臉就浮現在面前。

我百思不得其解。生活怎麼能如此不公平，讓本該享受晚年生活的媽媽遭遇突如其來的災難。我寧可和媽媽交換，讓我來承受癌症的痛苦。就在最痛苦無助的時候，我第一次相信世界上有天使，而且這些天使都是化身為來到我們身邊。我的天使就是隆隆一家

人。三寶阿姨其實比我更早得知媽媽的病情，很早就開始幫媽媽搜尋有效的治療方法和療效好的藥物。隆隆也細心的安慰和呵護我。正當迫不及待的要回到媽媽身邊的時候，阿姨為我訂好了回程的機票。那期間我總是失眠，睡不好覺，所以就重新拿起了阿姨送的聖經。那一次讀聖經和大學時在外國文學課上讀的感覺完全不同。在馬太福音第六章第六節論禱告中，記錄到：

“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於是，我開始了每晚的禱告，雖然那時的禱告還不正規，但是相信主聽到了我的聲音，因為那以後，媽媽的治療開始進展的非常順利。今年5月，媽媽結束了所有的化療和放療。兩次複查也都非常健康。也從那時起，我開始回想過去犯下的罪。多少個週末，因為工作或者和朋友聚會錯過了回家陪媽媽的時間。多少次媽媽正確的教誨在我聽來是煩人的嘮叨。過去的20幾年，我把父母對我的寵愛當作應得，如果時間可以倒流，我絕對不會那麼愚蠢。我相信一切都有因果，那麼我犯下的這些罪導致了媽媽的病情和我那時的痛苦。願用我的一生來贖罪，換回媽媽健康的身體。

可是主愛我們，如果我們認罪，主一定會原諒我們。當我們祈求主的時候，主也會答應我們的祈求。因為媽媽的病情，我開始考慮未來職業的方向。顯然做對外漢語教師已經不是我一生的職業目標了。但是學醫對我來說已經太晚了。就在那時聽說了一個很好的專業-流行病。然而我還是躊躇，這個專業的轉變的確非常大。這意味著大學四年以及幾年工作的經歷都化為零，又重新回到了起點。我把困擾跟神訴說了，我聽到了一個溫暖的回音，神說：“向前走，你的選擇是對的”。於是我堅定了學習流行病的選擇，開始了申請的過程。

申請美國研究生對中國學生來說，是一個艱難複雜的過程。不是一個GRE的高分就能保證萬事順利。由於中國大學體制和美國的差異，很多申請流程給中國學生增添了不少彎路。每當遇到這些問題時，我就會靜心跟主禱告。而每每在安靜處向主禱告的時候，我的人生就好像被穩穩地托住，好像孩子在母親的懷

抱。主是慷慨的，我們的禱告祂必答應。最後我終於被理想的項目錄取了。感謝主，讚美主。

還有太多讓我深深的感受到主與我同在的事情了。我知道，主保佑我，不但因為我的禱告，也因為身邊愛我關心我的人為我的禱告。暑假回國，順利地取得了讓無數中國留學生擔憂的簽證。而那時，除了我自己，在美國的叔叔阿姨，林醫生，家英阿姨也都在為我禱告。感謝他們，感謝主。

有一次在UNO團契聽到了一首歌，叫“這一生最美的祝福”。我是一個音樂細胞極其差的人，可是那首歌只聽了一遍就記住了所有的旋律，也記住了這句話：“這一生最美的祝福，就是能認識主耶穌。這一生最美的祝福，就是能信靠主耶穌。”是啊，回想這幾年從驕傲浮躁，到經歷一些挫折，慢慢地學會了感恩，學會了贖罪，變得成熟。那麼這一切都是因為受到了一生最美的祝福。

不得不承認信主以後我的生活發生的變化。每主日從教會出來的時候，內心都非常的充實快樂。之前的不愉快，和某些人的磨擦，包括和男友的小矛盾都通通化解了。更神奇的是，每次上師母的受浸班以前，總會有些小疑問，而師母都會在上課時主動地談到這個問題。神啊，祂太偉大了，也太智慧了，能看到我心中的疑問，並告訴師母解釋給我聽。感謝主。

即將成為真正的基督徒了，此時很幸福，因為我可以脫胎換骨，離開以前那個浮躁，驕傲，壞脾氣的我。師母告訴我：“世人看不到基督，但是看得到基督徒。如果你是基督徒，你一定會有外在行為的表現和改變。”此刻，非常清楚地聽到我的內心在說：“劉洋陽，我願意改變，除掉過去所有的罪，讓主耶穌基督住到我的心裡來。我要讓世人看到我的改變，要讓我的改變為主增添榮耀。”

我很幸福，因為受到了這一生最美的祝福。感謝主，讚美主！

.....



榮耀主的名

文 = 白 樺

以前我一直相信這個世界是有神存在的，而且認為有很多神存在；這方面大概受母親的影響。記憶中母親經常做些敬拜祖先，到寺廟燒香拜佛，看風水，過陰等事情；以祈求家人的平安。再一個就是受中國傳統文化的熏陶。如陰和陽。如小說西遊記，就很好的把佛教、道教、天庭、人間、地府等，以故事的形式生動完美的展現在我們的面前。而對基督教的認識來源於一些書籍和美國的影視作品，從書籍中我了解到基督教宣揚人死後上天堂和中國傳統文化中提到的人死後只能到地獄，包括每年清明掃墓，燒紙錢，也只是讓死去的人在陰間過得更好，這點上二者有很大的不同。接觸最多是亞當、夏娃、挪亞方舟的故事。再就是在電影電視裡經常看到美國的法庭上人要做證時是需要對著聖經起誓。還有就是美國四年一度的總統宣誓就職典禮，美國總統都需要手放在聖經上宣讀誓言，而且美國總統的演講中經常會引用聖經裡的話語，這些都讓我覺得基督徒都是些形象好，素質高的，基督教是很好的宗教。這些潛移默化的影響讓我對很多的神是非常敬畏的。最重要的是在我所了解的這些東西，一般都是要人棄惡揚善，做好事，做好人，而偏偏在中國大陸的生活工作環境中都避免不了要去做些不想做的。但我的內心卻很矛盾，痛苦，於是為了心靈的慰藉，去求助於各種神，去做善事，積德。因此在國內時，有大事都會到寺廟裡燒香還願，出國前也到天主教堂裡求平安。

來美國以後，因太太在這裡受浸成為了基督徒。因此才有機會真正的接觸基督教，參加教會，團契活動。在這裡我感覺好人特別多，都非常友善，進而了解基督。

到最後自己決定也要成為基督徒主要因為三件事和一次講課。前兩件都和考駕照有關。因為英文不好，考筆試和路考前，我和太太都求主了。結果考的過程非

常順利和簡單。來美國一個月就把正式駕照拿到了。而事後我卻認為是我準備得非常充分。第三件事是來後一個月開始咳嗽，吃了很多的各種藥，老不見完全好，有時感覺肺都要咳出來了；這樣大半個月過去了。有一天晚上咳得很難受，當我向主禱告時，我說祢要讓把我咳嗽治好了我就信祢。真的從第二天開始就好了。事後還只是將信將疑，但從那時起知道有事向主禱告。但仍然沒下決心，因為從參加團契活動得知，成為基督徒後如果明知是罪還要去，罪會更大。這使我害怕，我怕有一天我又要回到從前的環境中時，我怕會有更大的，所以，一直只是慕道。

直到有一次主日崇拜日時郭教授來講課，金融海嘯後生命的意義。他提到了張國榮，我很喜歡的歌手。深受感動和啟發，當時就決定要成為基督徒。於是找到師母告知我要參加受浸班，再後來牧師和師母到我家來給我補課，解決的第一問題就是真神和假神。其實當你了解並信耶穌基督後，這個就不是問題；其他的都是人造神，而在基督教創世紀裡寫的很清楚：“神創造天地，萬物，並照祂的形像，樣式造人。我們只有一位神，就是父。萬物都本於祂，我們也歸於祂。”第二問題就是如果將來回國後又要到原來的環境中工作又要做些不得不做惡事，那可怎麼辦？牧師說，好比一個瓶子裡都是汗水，怎樣讓它變成清水，上帝的做法不是把汗水都倒掉，換上清水。而是不斷的向那瓶子裡加清水，慢慢的讓瓶子裡變清。你回去就是那清水，而且只要聖靈住在心裡，時時禱告，全能的神會給你指引道路，真理，生命。

2011年1月9日，我受浸正式歸於主的名下。很喜歡聖經的這句話：“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我是一個罪人，感謝主揀選我，使我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願我今後的所作所為能榮耀主的名，謝謝。



相信自己的路有 上帝奇妙的帶領

文 = 陶彥君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

(以賽亞書 40:31)

歌手張信哲曾說：“記得小時候，有一次做牧師的爸爸告訴我，如果你每一天為自己喜歡的人禱告，有一天這個人就會信耶穌！從那時開始，我每天為我的小阿姨禱告，因為我很喜歡她，結果禱告了十年，她終於信主了！”看到這段話，更讓我想念前室友孫成榮姊妹和徐怡敏姊妹。她們只禱告了一年半，我就信神了。

感謝神，我有一個十分幸福的家庭，外公外婆爸爸媽媽，還有一位大我十歲的哥哥。感謝神，讓我的生活一直都如我所願。尤其是在學習上，不費工夫，如魚得水，從小到大都保持年級一二名。以前的我一直自以為聰明，當時只申請了耶魯、哈佛等排名前六的和這所給了全獎的法學院。當時從未細細領會到這是神對我的恩典。但現在没能保持這樣的好成績，這對於要強的我來說，是一個打擊，因為法學院成績對申請實習極其重要，而法學院學生中最棒的就是為聯邦法官實習，聯邦法官招的實習生一般是法學院前幾名，能進聯邦法院實習對我來說就是個美麗的幻想。

我一年級實習的州檢察官辦公室位於聯邦法院街對面。去年暑假的一天，我打印好 12 份簡歷，跑到聯邦法院，走進每間法官的 Chambers，一一交給法官的助理，共 12 位法官，1 位被彈劾，1 位退休，1 位因為年事已高，案件極少，不需要實習生。而剩下的 9 位中的助理告訴我，新學期的實習生都已經提前半年找好，其中還包括哈佛法學院學生；但是其中一位收下我的簡歷，說會轉交給法官，她的名字是 Hope。第二天收到

了 Hope 早上八點半發來的郵件，說法官已經看過我的簡歷，讓我和他協調時間進行面試。當時看到這個，我喜極而泣。再一看法官名字，是負責審理所有 BP Oil Spill 案件的法官。儘管只是個面試，還是讓我激動不已。我把這個喜訊告訴了成榮姊妹，她也為我高興。

但是同時告訴我不要太擔心結果，因為一切都是神安排的。若是給我的，神就會給我。如果被拒，那意味著神自有更美好的安排。聽著有道理。但是如果神真的愛我，神應該了解我多麼希望得到這個機會啊。於是當下就誠心禱告：“神啊，你知道我對你還有一絲保留，如果你真的像阿爸一樣愛我，就請你能讓我面試成功。”結局很圓滿。神是愛我的！儘管這位法官已經有兩個 3 年級的實習生，實習生辦公室也只有 2 台電腦，他還是錄用了我。我也全心接受了阿爸真神的愛！再也沒有理由拒絕神的愛了！

回頭想想，神真的是時時刻刻關愛著我們…記得有一次和成榮姊妹走在回家的小路上，突然下起傾盆大雨，但她不僅不慢地還開始用歌聲讚美神，漸漸地，雨點小了，慢慢地停了。

對於自己的信仰，我有著全然的信心，現在在眾人面前，為上帝作見證；而自己則將一切交給神，神的帶領將會在萬事中呈現美好。現在面對什麼都不怕，因為我知道我背後有一位愛我的上帝，祂會幫助我、帶領我、讓我的福杯滿溢。

神了解我

文 = 劉玉莹



怎樣認識神的？神是怎樣感動我的！我是怎樣接受神的。

其實小時候，我一直也都認為有神仙。只不過他們不住在我們人類身邊罷了，他們都應該住在深山老林裡，與世隔絕的地方，應該不會和我有什麼交集。真正接觸到神，還是在來到美國以後。5年前移民到美國，早在那時開始，我去逛街，逛超市，就有人向我傳道，可是那時的英文不怎麼好，雖然知道大概意思，但是也沒怎麼往心裡去。隨著時間的推移，陸陸續續有人向我傳道，我都以英文不好為由而委婉拒絕。

上大學時，有一個伊朗的室友，她雖然是穆斯林，但給我說了好多關於神的事情。我其實對神的事情還都蠻好奇的，所以就特別喜歡聽她給我講關於神的事。由於好奇心強，她講的這些事情我是百聽不厭阿！她講一次，我就聽一次。關於神，關於人，關於撒旦。她跟我說，人是神用泥土做的，剛開始還不信呢。我覺得人是有血有肉的，怎麼能是土做的呢？再說我是無神論者，這些也許都是帝國主義的圈套。我雖然好奇關於神的事情，但還是不信的。室友說，有神，有天使，有魔鬼。上帝創造了人，而且非常地疼愛我們；可是有一個天使，很嫉妒我們人類，牠說我們不配得到高於天使的愛戴，可是神就是很愛我們人類。這個天使後來就變成了撒旦。誘惑我們人類去作壞事，悖逆神，離開神等等。神用泥土造人，然後有神的靈氣在我們裡面。雖然把這個當故事聽，但還是深深被這個故事吸引了；開始漸漸的相信有神。可是我還是要看神蹟阿。記得一次，想要睡個午覺，可是樓下有車的 alarm 響，很是煩人。我就心想說，要是有神，那就請祢不要讓那台車再響了，果然過了一會兒，那個車就不響了。當時還不知道只有一個神。我就感謝說無論是誰幫了我，我都要謝謝。一點一點的，我的心開始動搖了。後來又聽說了一些神與人的關係，神是怎樣幫助很多人。後來也覺得我還沒有去了解，怎麼可能就去否定

呢！至少也要讀一讀聖經再下結論吧！家裡雖有一本聖經，剛來美國的時候一位外國老太太送的。因為是英文版的，我之前也都很少翻閱聖經。

就這樣，對神的認識也就一直拖著，直到朋友 Lulu 的媽媽來新奧爾良。在 Lily 阿姨的督促下，我們每週都有學習小組。我們一起吃飯聊天，聽福音，討論聖經等等。在這裡真的要感謝 Lily 阿姨和 Lulu。剛開始的時候，我是非常倔強的，總是問好多問題，就是不能完全相信有神。讀過四福音之後，我唯一可以確定的是，這本聖經絕對不是人編出來的，一定是有神默許的。聖經裡的言語，不是一般人可以編造出來了，一定是大能者寫的，或是默許的。聖經的誠信度，雖然確定的；但對神的相信度，還不是 100%。這時我就想了，既然有神，那就給我個神蹟吧！我也很鑽牛角尖的想讓神證明給我看看。後來想想，這樣對神也很不敬。聖經上也說，不可以試探神的，我又求神說，那就請讓我快快的信祢吧！這下可好，不久我就出車禍了，驚心動魄阿！我沒有受傷，就 4 個輪胎換新的啦！當時，我很害怕啊！我就禱告，我說神阿，讓我的心靜下來吧！還真管用。我的心就平靜下來了。後來打電話找人幫忙。自從那以後，我就開始，每天至少讀 2 小節聖經，每天也和上帝說話。與上帝的交流多了，我的問題就自然而然的少了。說來也奇怪，以前看聖經，問題好多，這個不懂，那個想不通的。現在好很多了，聖經上一般的話語，我都明白很多。不知道上帝以前，經常都和自己說話。現在知道了，我是在和上帝說話。真的好開心啊！以前孤獨無助的時候，總是想著沒有人能了解我，因為我是一個不善表達的人，現在好了，至少有神了解，這就足夠了。我也知道，我們只有唯一一個真神，而且祂也非常的愛我們。

信神以後真是越來越開心啊！雖然，一天一天的發現我是罪人，我有很多缺點和錯誤，但知道仁慈的天父給了我機會來救贖我。自從信了神以後，就覺得非常的慚愧。其實神早已安排好，讓很多人引領我認識祂，我只是沒有用心去感受罷了。現在，真的好感恩，衷心的感謝神，感謝所有引領我的人，感謝所有在我身邊支持我的人。當然這一切都是神的功勞，一切的榮耀都歸於神。阿們！

我相信

文 = 彭婷

相信我的叔叔孀孀把一個年幼無知的我帶到耶穌的懷抱。孀孀時常說：“彭婷，你知道嗎？耶穌是愛你的！”我曾經問叔叔，怎麼維持好一個家，叔叔說：“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做妻子的當像教會順服基督一樣順服自己的丈夫；因為基督是教會的頭。”從我個人的生活經歷，覺得這還是有一定道理的。每次叔叔跟我說的一些還是有一定道理的，只是願意相信和不信的區別。

對於耶穌也是一樣，我若打開心接受祂，我就經歷祂的存在，我若相信祂就是我的答案。所以我開始相信耶穌，相信祂曾經保守著我。現在保守著我，也會依然一直保守下去。

這個學期開學前，向學校申請了一個 Student work。我上學期就申請，因為晚了沒申請到。所以這次我就開始祈禱，我跟耶穌說，如果你讓我拿到這個 JOB，我就信你，保證跟隨你，結果真的拿到了。我把這個消息告訴了周圍很多

朋友，他們似乎並不是很驚訝這個奇蹟，都很鎮定。跟我說：“You see, God always provides the best for you!”

信主之前我容易抱怨，容易不滿，容易衝動，而且很固執。信主後告訴自己，主會給我祂的旨意，要多讚美，多說好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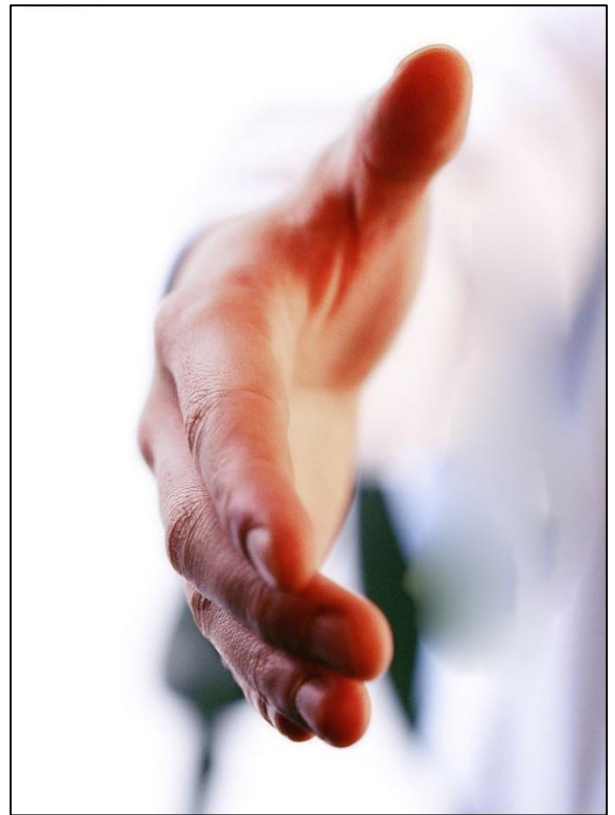
在接受耶穌成為我的救主後，在心態上更加平和了。我經常為親人們祈禱，希望他們平安。在給他們祈禱的過程中，自己也獲得了平安。我知道是耶穌的力量保守他們。

慢慢的我讓自己融入到教會，成為這個大家庭裡的一員。週五的查經班，我帶上自己做的紅棗銀耳羹和祝福與同學一起去分享一週的喜悅。週日的 worship，讀讀經文，唱唱歌，去感受上帝帶給我的愛。

漸漸的發現，人在地球上的時間是有限的。到了天堂，那才是永恆。人生在世一切都不重要，成為神的兒女得永生最重要。我們生存在世界上，有了生命一切都有可能。有了生命，錯了就改，有了目標可以去追，去努力。

我曾經懼怕死亡，現在知道救主會在那保守我，祂會帶我去一個更美好的世外桃源獲得永生。

感謝神把我帶到了另一種世界，生活因此而豐富，幸福。彷彿有一雙無形的手將我舉起，讓我看得更遠，更透徹。感謝主。





願做主的兒女

文 = 沈麗冰

我來自江蘇無錫。感謝神讓 我出生在一個相對和平的年代，出生在一個和睦的家庭，因此從小也沒有吃過什麼苦。感謝神 賜予我智慧，讓我從小學業很順利，沒有經歷過什麼挫折。

最初接觸耶穌基督是通過外婆。從懂事的時候，外婆就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了，我只知道外婆的枕頭旁邊一直放著兩本很厚的書，一本是讚美詩，一本是聖經。外婆的床上掛著十字架，房間的牆壁上貼著耶穌基督的畫像。外婆吃飯前都會禱告，早上和晚上都會唱讚美詩歌，週日都會去教會，但是外婆的信仰卻不被家人接受。外公是個老共產黨員，他不理解我外婆。我的舅舅，外婆唯一的兒子，也不理解外婆，我的三個阿姨們也不理解外婆，我媽媽是屬於中立派，不支持也不反對。外婆有高血壓，2000年發作一次，外婆失去了說話的能力，但是這絲毫沒有減弱她對主的信心，她還是禱告，還是去教會。後來慢慢的外婆可以開口說一些簡單的詞了，一切恢復的都挺好。但是2008年外婆又一次發病，這次外婆癱瘓了，剛剛恢復的語言能力又喪失了。醫院也沒有辦法；舅舅請了和尚道士來唸經作法，希望能夠把外婆救回來。可是外婆不需要這些，她還是信靠主耶穌。舅舅阿姨們都是無法理解的，媽媽懂外婆的意思，但是又不希望這個事情破壞了兄弟姐妹的感情。於是乎和尚道士去外婆家作了法，說是幫外婆退了基督教。

在今年11月份外婆去世了。媽媽哭的很傷心，嗓子都啞了，我就安慰媽媽說，別難過了，媽媽，外婆是去了天堂，她在那裡可以說話，可以自由行走，沒有病痛折磨她了。媽媽就說，外婆會不會不尷不尬，上不了天堂也去不了陰間，因為舅舅請了和尚道士唸經幫外婆退了基督教。媽媽的問題把我問住了，於是我就向一些資深的基督徒請教這個問題，答案是一旦信靠主耶穌，就是主的兒女了，這是一個不會改變的事實。這下放心了，外婆一定是去了天堂，無論和尚道士做什

麼法都改變不了外婆是主的兒女。

雖然外婆枕頭邊一直有本聖經，但是我從來沒有翻開過。第一次接觸聖經是2006年，那個時候我在上海讀書，在學校裡面遇到一位來自臺灣的學生，她的名字叫Vivian。那個時候我在學生會工作，正在為一個活動搞宣傳，到處張貼海報。大概晚上十點左右，海報貼到Vivian的宿舍樓下。她正在櫥窗那邊看海報，我們就聊起來，互相留了聯繫方式。後來Vivian邀請我去她一個朋友家參加2006年Christmas Party。那是第一次參加家庭聚會。再後來Vivian送給我一本聖經，並帶著我讀了幾節馬太福音。那個時候是本著好奇來讀聖經的，出發點是了解不同的文化。後來Vivian畢業了，就回了臺灣。我也沒有再見到過她，在這裡要感謝她，她是我認識主不可缺少的一個元素。

2008年8月份，我來到美國LSU讀MBA。剛到美國，舉目無親，就收到了來自LSU附近教會的幫助。在我們新生orientation的時候，教會就準備了美味可口的飯菜，免費提供，並且為新生準備了迎新會，安排了host family。Tad and Susan是我的host family，他們邀請我參加了2008年教會的Christmas Party。邀請我去他們家做客，帶我適應在LSU的新生活。讓我感受到基督家庭那種和睦，幸福的感覺。在這裡，要感謝他們。他們也是我認識主不可缺少的元素。

2009年10月我拿到了一個工作offer。雖然那個時候還是迷途的羔羊，但是主已經看顧我了。讓我在畢業前半年就找到了工作，有更多的時間來認識主。2010年1月1日我搬進了新的住處，遇到了新的室友文婷，文婷是一個基督徒。她每天笑嘻嘻，很樂於助人。她在我信靠主的過程中，起了很大的作用。文婷送給我一本聖經，也就是我現在用的聖經。週日的時候她就帶我去Baton Rouge的華人教會，在那裡我認識了很多朋友，參加了劉長老和李長老家的家庭聚會。看到他們家庭都是非常的和睦，他們家小孩都非常懂事，每個人的臉上都充滿著喜樂，是什麼樣的力量在支撐他們呢？這就是

主的力量，主的大能。我開始讀聖經，傾聽神的話語，心裡面慢慢接受主。

2010年8月份因為工作原因搬到了 New Orleans。遇到了現在的室友曹素冰，素冰在我信靠主的過程中也起到了非常大的作用。她總是默默無聞的，無私的幫助別人，而且還很謙卑。她就是我心目中的基督徒的樣子。跟著素冰，我來到了 New Orleans 的華人教會，參加了 Tulane 的團契，遇到了更多的朋友。為了受洗，師母還親自幫我單獨補課，為的就是要我明明白白的接受主，做個合格的基督徒。

雖然現在我看不到耶穌基督，但是我看到了基督徒所行的事，基督徒的喜樂，我也希望成為他們的一員，做主的兒女。

在接受主之前，我的生命都是被學習所佔據，我的喜怒哀樂都是和學習成績相關聯。我易怒，虛榮，驕傲，嫉妒，做錯了事情總是愛找藉口。在接受主之後，凡事我都喜歡和主禱告，接受主的安排。也沒有以前那麼容易發脾氣了，懂得了去包容。很喜歡聖經裡面的一段話，並經常以此話來勉勵、鞭策自己。在這裡和大家分享一下。

這句話出自哥林多前書 13 章，4-7 節。“愛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

神給了我力量與喜樂

文 = 劉鳳欣



我來自中國北方，在美國住了 8 年多。在中國時，基本上沒有什麼宗教信仰。

剛來美國後只去過一次教會，之後就忙著工作賺錢，對人生到底有什麼意義與目的，一點也不在意。2005 年紐奧良遭受颶風侵襲，我們的房子淹了水，只好暫時住在休士頓；然而又回到紐奧良居住。此次的水災並沒有讓我的人生有什麼覺醒與改變。

在 2005 年時，有一陣子覺得特別累，肚子發漲，不想吃飯，就去看醫生，醫生要我做 CT 檢查，之後檢查報告出來，醫生告訴我得了癌症，需要立刻開刀並做化療。當時心中害怕，但告訴自己要想開一點。

手術以後很多朋友來看我，安慰我。在這之前就認識了肖美玲姊妹，她也來看我；並且勸我去教會。我說不會開車，她就說她可以帶我去。美玲第一次帶我來

教會時，劉師母與其他幾位姊妹就為我的病痊癒而按手禱告，讓我非常感動，同時給我信心，知道神會醫治，心中覺得喜樂。此後，就常常想來教會。

上了教會以後，明白了聖經真道，我決心認罪悔改，並接受耶穌作救主，對自己愈來愈想得開，因為神給了我力量與喜樂，因為我知道我有永生。

現在每天都讀聖經。雖然還有很多不明白的地方，但知道現在是神的兒女了，每天都有神的同在。每天都向神禱告。”神啊，在我的治療中，求祢把祢的智慧和力量給我的醫生吧！”

今天很高興能在這裡見證神在我身上的恩典。盼望在座的福音朋友，有一天能打開心房，接受主耶穌的愛與拯救。因為聖經上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相信神,祂是永恒的主-

文 = 單文怡

很慶幸自己成為了一名基督徒，
成為了神的女兒！

我來自東北的遼寧瀋陽。父親曾是一位國企的領導，因此從小到大的生活一直都很優越。在記憶裡，小時候家裡經常會來送禮的人，找爸爸辦事；所以我是被周圍的人寵愛長大的。由於從小父母對我一直是嬌生慣養，沒吃過苦，沒受過累，所以他們覺得我需要鍛煉，就送我去當了四年兵。結果情況不是那樣，因為一個遼寧省裡的女兵名額只有幾個，除了當官的或者有錢的女兒才能夠當上兵的。我也不例外，所以一直都沒有鍛煉出來抗挫折的生活能力。

當兵回來後，我整天的生活都是吃喝玩樂，花天酒地，不知道什麼是辛苦。但有時總會感到莫名的空虛，心裡沒有方向。那個時候根本談不上相信有神，也認為我的生活永遠都會是這樣多姿多彩；根本沒有看到自己是那樣驕傲，自私，甚至周圍的人都那麼縱容我，寵愛我，我就那麼得意忘形的生活著。直到那段長達七年之久的戀情失敗告終，當時對我的打擊很大。我才發現自己是那麼脆弱，那麼渺小。我就想離開那個傷心地，走的越遠越好。現在想起來才知道，這一切都是主的美意，祂要讓我真正的成長……。

剛來到美國的時候，由於各方面的不適應，英文不好，又不愛學習，更主要的是婆媳之間的矛盾，這讓我第一次領會到了生活的艱辛，壓力與恐慌。隨著孩子的出生，我患上了嚴重的產後抑鬱癥。當時感到幾乎每一天都是在痛苦中度過的。我絕望了……甚至想到了自殺或者殺人。可是每當看到那個可愛的寶寶就放棄了這些惡念。漸漸的，我開始懷念在國內的生活，整天可以那樣的瀟灑自如，花天酒地。覺得我就應該是那個驕傲的公主，就應該過著那種眾星捧月的生活。在這裡闡明一點就是，我先生一直都很好，只是他不信主而已，我

相信這是暫時的，以後他會信的，需要時間。其實母親是個虔誠的佛教徒，所以我受她很大的影響，經常吃齋念佛，然而這些並沒有解除我的痛苦。但當時我也沒有開始動搖，覺得那是在承受因果報應。以前太享受了，這是佛祖要讓我吃點苦。現在才知道那是上帝在拯救我呀，讓我從一點一滴開始認識自己，最後要歸於神。感謝主！！！

說來真是很神奇。有一天，劉牧師和師母來家為我先先生的哥嫂講道，（那時他們剛移民來美國，住在我家）。我當時一點都不信，所以很反感，抱著孩子躲的遠遠的。當時我的孩子大概六個月大，我們家一直希望找個合適的人幫忙帶孩子。由於孩子太小，送幼兒園捨不得；因為送過一個月，孩子感冒了，就再也捨不得了。剛好那天在家門口聊天，鄰居的一個退休的美國老太太出來倒垃圾，然後跑過來幫我裝安全座，就這樣大家聊起來，我們英文都不好，一句也聽不懂，都是劉牧師和師母給解釋說她願意幫我帶孩子。這可真是天上掉餡餅了，怎麼心想事成啊！難道真有神嗎？這麼長時間鄰居都沒動靜，偏偏是牧師和師母來把這個好事辦成了，太神奇了！我還是沒有信，依然在痛苦中生活著，掙扎著。嘴上說著不信神，其實在我的心靈深處發生著奇妙的變化，好像我的靈魂有了著落，就在不遠處。

又過了一段日子。有一天，劉牧師和師母看到我。師母問我：“怎麼樣，工作累嗎？”我說太累了，現在身心疲憊的。師母微笑著對我說：“信主吧！”我說沒有時間去教會啊。”她又說：“不是非要去教會才能信主啊，當妳接受了耶穌，主就在妳心中，只要你心中有神，就連魔鬼都會懼怕你，躲你遠遠的！”

是啊，這真是一語驚醒夢中人啊！就在和師母談

話的一瞬間，我身上的疲憊和心裡的煩惱奇蹟般的消失了。太神奇了。感謝主，感謝劉牧師和師母把我帶到認識神的這條路上來，感謝他們把我帶到一個真正幸福人生的起點上來！！

現在每週最開心和放鬆的事情就是星期天來教會，聽牧師講道，使我那顆浮躁的心能夠平靜下來。無論多忙我都要抽出時間來，因為在這裡學到的才是我人生最寶貴的東西！我的生活比以前快樂多了。感謝主賜給我平安與喜樂。慢慢的，越來越發現，我以前的種種煩惱，其實都不一定是別人的錯。由於我的自私，驕傲，還經常亂發脾氣，我經常把錯誤的責任全部怪罪在別人身上，然後自己又委屈的不得了。今天當著各位弟兄姐妹的面，我來到神的面前，向神認罪悔改，懇請主赦免我的罪，我要做祂的好兒女。

以前因為信佛，經常吃素，燒香拜佛，還不敢殺

生，心裡特想釣魚抓螃蟹，卻不敢。看到蒼蠅我都不敢打。然而這樣並沒有給我帶來心靈上的平安與快樂，反而讓我更加煩躁不安。主真是偉大，我們讚美祂吧！祂什麼都不要我們做，卻恩賜給我們那麼多，我們還有什麼不滿足的呢？我現在對神已是深信不疑，將來還要讓更多還沒有信主的人趕快信主，趕快找到真正意義上的幸福人生。

說到現在的中國，墮落至極，腐敗透頂。當官的腐敗，有錢人貪婪。就這樣官商勾結，最慘的就是那些老百姓。他們有下崗的，還有找不到工作的，讀不起書，看不起病的遍地都是。這都是腐敗的結果，令人心寒。各位弟兄姐妹，中國需要我們在座的每一位啊！！從現在開始，我們要作好準備，充足電，用神的大愛裝備好，有朝一日，我們要完成主托付給我們的神聖使命，去拯救那些在痛苦中找不到歸宿的靈魂吧！去擦拭那些貪官汙吏良心吧！讓他們接聽到主的呼喚，走上這條識神之途，與我們共同享受這份平安與喜樂吧！！



感謝主賜信心

文 = 江鳳燕

我沒有什麼特別的經歷。但不知為什麼，工作的地方都有人信主耶穌。記得在中國，我的第一個上司，她就是信主耶穌基督，她跟我講很多關於主耶穌。當時我都不在意，覺得跟我無關。

來美後，也接觸過很多基督徒。由於工作的原因，我都不能在禮拜日休息，所以根本没想過去教會。直到前段時間，因工作的壓力，晚上經常失眠，沒想什麼但就是睡不著。後來去看醫生，醫生建議我去找些精神寄托來轉移思想。

和我一起的同事，她是信主的，她知道後就勸我去信主，並送了一本聖經，要我去看看聖經也許有所啟發。當時的我看聖經就像看小說一樣，覺得沒什

麼不同，也沒什麼啟發。後來同事就建議我去教堂去聽道。於是我就跟同事調班，打聽附近的華人教堂。在我剛來教堂時，受到弟兄姐妹熱情款待，大家就像一家人一樣互相幫忙，這是我來美後很久沒感受到的大家庭的溫馨。聽牧師講道也不覺得悶，覺得有道理。現在我每天研讀聖經，禱告。晚上睡眠也有所改善。

現在如果有工作不順心，發脾氣，就會向主耶穌禱告。感謝主耶穌救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牽到祂愛子的國度蒙救贖，罪得以赦免。感謝主賜給我信心，讓我成為祂的兒女，讓我得以重生。感謝主耶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A special day for me



I am son of Haiyan Deng. Today is a special day for me because of many things. The main thing that makes today special for me is that I have been baptized today. I have chosen to be baptized today because before in life I could never find Christ in me.

Before I found Christ, my life was an average life that a normal person would live. All that matter to me was school, friends, my health, and having fun. Even though, I came to church every Sunday, sing hymns, and pray but I would never find what they meant to me. Though these many times of coming to church I slowly started to think about what my Sunday school teacher was saying to us

By Fei Liu

every Sunday. I would be in deep ponder thinking about what it meant to be a Christian.

This is when I started of thinking of becoming a Christian. I asked more questions during Sunday school, listened during the Pastor' s sermons and started reading my Bible more. The more I did this the more I felt like it was a habit; I kept living this life but slowly all my friends started getting baptized and my mom also wanted me to get baptized too. All of these things made my gap in the belief become smaller but I still thought the time was not right for me to get baptized. This was the time that Pastor Liu convinced me of that all we had to know to be baptized was to believe in God, which I did.

After I decided to get baptized, the world around me started showing itself to me more. I saw the evil and sins that people made. I saw that only God could help the lost and the weak.

靈糧



摘自：靈命日糧

問心無愧

讀經：「我因此自己勉勵，對上帝、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使徒行傳 24 章 16 節）

菲歐娜·坎貝爾因身為第一位以步行環繞全球的女性而聞名，但她的喜悅並未持續長久。即便她受到許多稱讚，仍被一件事情困擾著，她被罪惡感佔據，甚至差點神經崩潰。

究竟是甚麼事在困擾著她？「我不該被稱為第一位步行環繞全球的女性！」她終於承認道：「我有作弊。」在她環繞全球的旅程中，她曾經有一段路搭了卡車，破壞了金氏世界紀錄的守則。為了不愧對良心，她打電話給她的贊助人，承認了她的欺騙行為。

上帝給了我們每個人良知，這讓我們在做錯事時會有罪惡感。在羅馬書，保羅形容我們的良心能使我們「或以為是，或以為非」（2 章 15 節）。對於順服基督的跟隨者，好好注意我們的良心是很重要的，因為

良心能指引我們在犯錯時，回到正路。承認並轉離罪惡，並且試圖補償，這該是一種生活方式（約翰一書 1 章 9 節；利未記 6 章 2-5 節）。

保羅提到好好維持良心：「我因此自己勉勵，對上帝對人，常存無虧的良心」（使徒行傳 24 章 16 節）。保羅透過認罪、悔改，使自己時刻能夠坦然無懼地面對上帝。你正被罪惡困擾嗎？效法保羅的典範，勉勵自己常存無虧的良心！

有一寶你能擁有，勝過皇冠或寶座；就是無虧的良心，給你平安與歡欣。

若聖經是你良知的指南，請聽從你的良知。

敞開的書

讀經：「你們……是基督的信。」（哥林多後書 3 章 3 節）

由於我是個作家，偶爾會有朋友對我說：「我哪天也要寫本書。」

「這是值得去做的事。」我回答：「我希望你真的能寫出一本書，但是，如果你能將自己的生命變成一本書，會比寫一本更好。」

因為我想到使徒保羅所說的話：「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不是用墨寫的，乃是用永生上帝的靈寫的；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哥林多後書 3 章 3 節）

英國國王詹姆士一世的主教路德維斯貝理，在其著作《敬虔的實踐》中提及「想以寫作帶來正面影響的人」會發現他「能影響的層面非常少……因此最有力量的宣揚良善工具就是身教……千裡挑一的人能寫本書影



響鄰居……但每一個人都能成為旁人活生生的美好典範。」

基督在信徒心中所做的工，其產生的影響能遠超過他們所寫的書。經由上帝的話語寫在他們的「心上」（耶利米書 31 章 33 節），主展現了祂的慈愛與良善，並讓所有的人都能看見。

身為基督徒，你也許永不會寫出一本書，但因著為上帝而活，你就成了一本敞開的書、一封「基督的信」，讓所有的人可閱讀。

我的生活就像書，身邊眾人能閱讀；未信之人能看見，悔改歸向主耶穌。

若閱讀你生命之書，是否能在字裡行間找到耶

穌？

附加條件



讀經：「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羅馬書 8 章 28 節）

有時候，人們在事奉上帝時，似乎是帶著「附加條件」。因為他們認為自己花費時間及精力為上帝工作，理應獲得特殊待遇作為回報。

但我的朋友道格拉斯並不這樣想。在許多方面，他都過著和約伯相似的生活，他經歷過宣教的失敗，妻子死於癌症，他和他的孩子被一位醉酒駕車的司機撞傷。然而，道格拉斯的忠告是：「不要將生活的遭遇與上帝的屬性混為一談。」

當苦難來臨，信心動搖時，我常重溫羅馬書 8 章保羅的話：「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他接著說：「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飢餓

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35 節）在這一句話裏，保羅簡述了他的宣教自傳。他為了福音的緣故蒙受磨難，然而，他堅信這些經歷的本身雖然並非好事，但上帝可以使用它們成全美事。保羅學會了透過艱辛，看到那位必成全祂旨意的慈愛上帝，他說：「我深信無論……（何事），都不能叫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38-39 節）

當人生不盡如人意時，如此的信心將能幫助我們戰勝沮喪。當我們面臨試煉，應超越一切懷疑；深信祂慈愛憐憫，必讓我得著益處。



第 12 名球員

閱讀：希伯來書 11 章 32 節-12 章 3 節

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希伯來書 12 章 1 節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Texas A&M University）的足球場上豎立著一個大型看板，上面寫著：「第 12 名球員之家」。在每場比賽中，每隊有 11 位隊員上場，而第 12 名球員指的是在整場比賽中，為他們的隊伍加油的那幾千名農工大學學生。這項傳統可追溯自 1922 年，那時有位教練從觀眾席中，找了一名學生去換上球衣，準備代替一位受傷的球員。雖然最終那個學生沒有機會上場比賽，但他願意成為候補，站在場邊，鼓舞了整支球隊。

希伯來書 11 章描述了許多信心的偉人，他們雖面臨極大的試煉，但仍然不離開上帝。12 章一開始就提到：「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

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1 節）

我們在信心的道路上並不孤單。那些堅定信靠主的聖徒和普通信徒，無論他們還在世上或已回天家，他們的榜樣都能激勵我們。在我們信心的道路上，這些人就如第 12 名球員，讓我們得著激勵。

當我們將眼目定睛於「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12 章 2 節），因著那些跟隨祂的人，我們就能得著激勵。

主啊，願我們明白，歷世歷代的信徒就是我們最大的激勵。求祢賜給我們力量，奔跑信仰的旅程。

歷代信心堅定的基督徒，今天仍激勵著我們。